

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6樓
東北區
承辦人：鄭維潔
電話：02-27287217
傳真：02-27597996
電子信箱：la-claire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環秘字第113011124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環境部公文、發布令、法規命令條文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各1份
(30829688_1130111247_1_ATTACH1.pdf、30829688_1130111247_1_ATTACH2.
pdf、30829688_1130111247_1_ATTACH3.odt、30829688_1130111247_1_ATTACH4.
pdf)

主旨：「環境保護公益信託許可及監督辦法」業經環境部於113年3月14日以環部保字第1131017054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環境部公文、發布令、法規命令條文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環境部113年3月14日環部保字第1131017054D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配合行政院組織改造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自112年8月22日改制為環境部，爰修正旨揭辦法，其修正要點如下：
 - (一)修正機關名稱及簡稱。(修正條文第3條至第7條及第9條至第29條)
 - (二)依法制體例酌修文字。(修正條文第11條及第15條)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除外)

濱江實中 1130320



QKAA1136002040

副本：

2021/03/20
08:04:19
電文
交換章

裝

公換章
子文

訂

線

15